《AI 时代十大生存策略》之四: 意义和高手

1.关于意义:怎么应对时常陷入"无意义感"?我们的策略是找到敬畏感,找到那个 something bigger than yourself.

关于人生意义有各种各样的说法,一般都是既强调个人的价值,又要讲某种奉献。你不希望卑微到没有自我,但是你也不希望只有自我。

"自我"的意义是很小的。我们一辈子也就做这么点事,赚这么点钱,帮助和照顾过这么几个人,日复一日过着波澜不兴的生活,有各种不如意和不得已,有时候真是觉得人生不值得。所以我们需要更大的意义。

没有科学理论能给你一个客观的意义,毕竟整个宇宙都不一定有意义。学者公认的看法是我们每个人必须寻找各自主观的意义。每个人都有个叙事自我,在人生的经历中留下记忆,获得感悟,给自己讲一个连贯的故事,这个故事提供了继续生存的意义。

我们专栏经常讲解的两位学者,对人生意义提出了两种解决方案。

尤瓦尔·赫拉利从人文主义出发,认为人生的意义在于「体验」。现在没有神或者上级机构告诉我们每件事的对错,我们应该自己从现场的体验中领会道理,发现价值,学习智慧。赫拉利在《未来简史》中提出一个

公式:知识 = 体验 × 敏感度。我们经历各种事情不是为了打卡完成任务,而是为了体验。我们活着就是要追求尽可能广、尽可能深的体验,以期从中获得智慧。

纽约时报专栏作家戴维·布鲁克斯在几本书中考察了一些英雄人物,认为人生的意义来自于「誓约」,也就是 commitment,也可以说是来自「使命的召唤」。我做这件事并不是因为我喜欢做这件事,而是因为我有一个使命,一个誓约,让我必须做这件事。有了使命感和誓约,人生就有了方向,你就每天任何时候都知道应该做什么。

我认为他们说的都是对的,但是我想这两个说法的背后有个更底层的逻辑,一个更基础的驱动力,那就是「敬畏」。

不是"敬畏法律,所以不敢做坏事"那种敬畏。这里说的敬畏的英文是「awe」,是一种很特别、但又绝对自然的情感。根据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的达切尔·凯尔特纳(Dacher Keltner)教授的定义,敬畏是一种置身于巨大事物之中的感觉,这个事物超越了你目前对世界的理解。

当你面对一座巨大的高山,或者面对一望无际的大海,或者面对宇宙星辰的时候,你会产生敬畏。当你目睹球星在赛场上完成一项非凡的壮举,或者当你欣赏一件匪夷所思的艺术品,或者看到排山倒海的人群共同在做一件事的时候,你会有敬畏感。当你面对亲人死亡的时候,当你领会

了一个高妙的数学理论的时候,当你第一次洞见世界运行的规律的时候,你心生敬畏。

一个从未有过敬畏感的人会觉得自己的生活日常就是一切。整天想的都是些琐事,还当成天大的事,有一点不如意就吵闹,认为世界就应该围绕自己转,像个小孩一样。有了敬畏感,你才能意识到身边这点事都不叫事,世界上有比你重要的事物。

让人敬畏的事物总是很"大",是对我们日常生活的超越,所以它才值得你去探索。这个事物同时又是你不能完全理解、有神秘感的,所以才需要你去探索。

敬畏会让我们感到自身的渺小,让人变得谦卑。在深邃的宇宙面前,个人似乎是微不足道的。但谦卑不等于卑微。

尼尔·泰森在《给忙碌者的天体物理学》一书中有个说法特别好,叫做「宇宙学视角」。宇宙学视角是说,首先,在宇宙的万事万物之中,我们人类一点都不特殊。我们跟大猩猩、跟外星人的相同点远大于不同点,我们没有任何理由自大。但同时,我们又是幸运的,因为产生生命需要极为苛刻的条件,可以说你的存在是一个奇迹。再者,我们是宇宙的一部分。组成我们身体的各种重元素,像碳、氧、氮等等,都是远古的某个超大恒星爆炸的产物。我们跟宇宙万物是联系在一起的。

渺小但不卑微,幸运但不特殊,谦卑而又是整体的一部分,这就是宇宙学视角 —— 也是敬畏 —— 给我们的体验。

以前有本书叫《宗教体验之种种》,讲各个宗教的修行者都会有一种同样的"狂喜"体验,当时感觉自己跟外界之间的边界线消失了,与万事万物连接在一起。这种感觉就是对敬畏的升华:面对壮丽的景象和宇宙规律,我们感到自身是如此渺小,但又如此实实在在的是其中的一部分。

找到能让你心生敬畏的事物,你的生活就有了超越,你就会更加自由。

所有的智者对人生意义的建议,本质上都是找到一个比自身更了不起的事物,成为其中的一员。这样哪怕我死了,我知道我参与的那个事物还在,而我曾经为之做出过一点点小小的贡献,那我就算是度过了很有意义的一生。

2.关于学习: 我们的策略是跟随那些学识足以到达前沿、气度足以包容世界、视野足以跨学科的人。

原则上我们可以向任何人学习,正所谓"三人行,必有我师"。哪怕这个人的认知有问题,犯了错误,你在旁边旁观也能学到一些东西。我们平时听报告读论文,哪怕看一篇网文,只要说的有真知灼见就好,并不太在平作者是谁。

但你要说*跟随*一个人提升自己的认知,那就是说我们对这个人充分信任,以至于他说什么我们都会先接受。那么这个人就得很不一般才行。

但是这样的人的确存在。人与人之间智识上的差距可是比体能差距大太多了。比体能,一个人的战斗力再强,也打不过十个壮汉。但如果说智识,大师的水平可能是普通人的百倍干倍。我们应该跟随这样的高手学习。

我们精英日课专栏专爱讲天下英雄豪杰的书,而我们的读者喜爱的作者,那些智识上的高手,大约有三个共同特点。

第一个特点是学识足以到达前沿。

这是学者写书的最基本要求,但这也是一个很高的门槛。

如果你经常参加学术活动,你会强烈地感到世界是个草台班子。 有些"老科学家",一套 PPT 用很多年,大会小会翻来覆去讲,根本 不在乎有没有新意。我看还不如说他们是"老科学的家"。 还有一种情况是"第三世界科学家",专门研究主流不在乎的问题。这样的学者也在努力发论文,也有原创的东西,但是他们没有「问题意识」,研究的都是些细枝末节非常琐碎的问题,纯粹是为了发论文而发论文。

有大量搞学术的人都是在做这样的事。他们也出书,很多是自费出书,他们把出书当做晋升职称的资本 —— 这样的书不值得我们读,这样的人不是我们的老师。

如果你想说的事儿不在最前沿,你可以不说。我一直强调我是个「科学作家」,不是「科普作家」。我反对用一些常识性的、早就固化了的知识吓唬老百姓,说什么"你们那都是迷信,我这个才是对的"。你看看英文世界那些作者、那些播客和博主,大家谈论的都是比较前沿的话题,是让读者和科技一起讲步。

智识高手的第二个特点应该是气度足以包容世界。

学者应该拥有宽广的胸怀, 做学问要为天下人做大学问。

有的作者专门鼓吹自己门派的理论,为此不公正地贬低相反的理论,这 是把读者当成广告受众了。现在特别是讲美国国内政治的书,自由派和 保守派打笔仗打得很激烈,那样的书都不值得在我们专栏讲。 更有一类作者,专门论证只有他所在的群体是优越的。比如我看有的成名很久的老先生,比较东西方文化和历史,想尽办法论证中国文化的优越性,说西方文化有如何如何弊端,只有中国文化如何如何先进——你仔细读就会发现他既不理解西方文化也不理解中国文化,他没有按照学术标准去论证。

同样身为中国人,我认为真实的就是对中国最好的。我们读书不是为了增强民族自豪感,而是为了理解和解决真问题。

真正的学者写书都应该假定读者是全世界的人。如果有些话你不敢打开门向全世界说,那就不要关起门来对自己人说。

我看现在中国新一代的历史学者,就有个很好的风气。他们研究的是中国历史,用的却是世界的眼光,能把中国与世界各国的状况做对比,能用一般的理论解释中国的现象。

本来也应该如此。我们没有任何理由认为中国的事儿不符合人类社会一般规律。中国提供了自己的洞见,但真规律一定是普适规律。

作为老百姓,我们常常是站在中国看世界;但作为读书人,至少在增长见识的那一刻,我们必须站在世界看中国。

智识高手的第三个特点是视野足以跨学科。

要在学术界立足,你往往只要在某个细分领域发论文就行;但要出来写书,你必须对临近的学科都有所了解才行。

比如你是个物理学家。如果你物理研究做得好,同事们可能会邀请你写篇本领域的综述文章,说说你的合作伙伴和竞争对手们对你正在研究的那个问题都做到了什么程度。这篇综述可以写得非常技术化,因为是写给内行的。但如果你想让其他领域的物理学家也来看懂你的东西,你就得对整个物理学有基本的认知,把自己领域跟其他领域联系起来才好。而如果你想写本书吸引物理学家以外的读者,那你就得对物理学以外的知识也很了解才好。

你得知道读者读你的书之前已经在想什么,才能写出他们关心的东西来。

比如说,程序员是个很不错的职业,程序员的工作能让我们的世界发生深刻的改变。但如果一个人*只是*一个程序员,除了会写程序其他什么都不知道,那你除非是他同事,否则就跟没什么可聊的。可聊的程序员一定会有点产品经理的思维,而且对当今技术发展有独特见解,能把个人研究和通识网络连结在一起。

这意味着智识高手都是某种程度上的通才,能理解世界的基本运行逻辑。要想当个好作者,你应该首先做个好读者。

如果一个作者能做到全部三点 —— 学识足以到达前沿、气度足以包容世界、视野足以跨学科 —— 他写的书就一定很有价值。

但要想让书写的好看,作者还必须"会写书"才行,他得懂得好书的写法,最好还有个个人风格。那样的作者太少了,简直凤毛麟角,是可遇而不可求的。

划重点

《AI 时代十大生存策略》之四---关于意义:找到敬畏感,找到那个 something bigger than yourself,是应对"无意义感"的最佳策略。 关于学习:跟随那些学识足以到达前沿、气度足以包容世界、视野足以 跨学科的人学习求知。